

「110 年度高雄市水產品國內運費補助計畫」申請表

一、申請日期：110 年_____月_____日

二、申請單位：_____

三、聯絡人：_____

四、電話：_____

五、申請補助額度：_____元

六、補助資格：漁民團體登記、公司登記、工廠登記、
養殖漁業登記證明文件

七、銷售憑證：出貨單、發票、其他_____

八、國內運費證明文件：

國內宅配銷售總經費達新臺幣 20 萬元者（或是國內
運費達新臺幣 1 萬元者）。

國內宅配銷售總經費達新臺幣 100 萬元者（或是國內
運費達新臺幣 2.5 萬元者）。

申請人：_____（簽名或蓋章）